

# 山东海思堡服装服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以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调整，经慎重考虑，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议案。

公司已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并取得了编号为 180799 的《受理通知书》。公司本应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因公司筹划摘牌事项，2018 年半年度报告尚未编制完成，公司预计无法在 2018 年 8 月 31 日前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目前公司的终止挂牌工作正在继续推进中，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信息披露细则相关规定，若公司在 2018 年 10 月 31 日之前仍无法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敬请广大

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海思堡服装服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2日